

广西医科大学药学院文件

药学院〔2022〕19号



关于印发《药学院易制毒、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管理规定》的通知

院内各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实验用易制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采购和管理工作，加强实验室安全建设，按照公安部发布的《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91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研究制定《药学院易制毒、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管理规定》，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广西医科大学药学院

2022年12月16日



药学院易制毒、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管理规定

为进一步规范实验用易制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采购和管理工作，加强实验室安全建设，按照公安部发布的《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4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管理规定。

一、采购要求

1、请购单位及个人应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和掌握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保管、防护等知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请购单位及个人采购时必须严格履行我校易制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采购审批程序，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处《关于规范易制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采购流程的通知》要求，认真填写申请单及相关附件，经审核后交到国有资产管理处采购。

3、申请单及相关附件可在国有资产管理处网站“申请单位专栏——易制毒试剂采购”处下载。

二、入库要求

1、请购单位及个人在货物到达后要对所购物品的品名、规格、生产日期等信息进行核对，无误后才可签收。

2、到货签收后的危化品，必须马上在瓶身张贴上具有

品名、规格、生产日期、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等信息的标签。

3、用于科研管制类化学品张贴好标签后，在 3 个工作日内送至药基楼 1107 室的专用试剂柜进行贮存，同时做好管制类危险化学品入库登记。用于教学的管制类危险化学品贮存在各实验室的专用试剂柜，同时做好入库登记。

4、完成入库工作后，请购单位及个人填写《广西医科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入库单》（国有资产管理处网站“申请单位专栏——易制毒试剂采购”处下载），找到相应人员（药基楼 1107 室或教学实验室管理员、教研室或实验室负责人、使用部门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及学院盖章后提交国有资产管理处。

三、领用要求

1、科研：使用单位或个人按照短期（一般为一个星期）使用需求填写《广西医科大学药学院易制毒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使用计划表（科研专用）》，每周周一上午十点提交给药基楼 1107 室管理员，做好相关出库登记方可领用。

2、教学：由各实验室管理员按照课程安排进行，同时做好动态记录。

四、使用及废弃处理要求

1、使用单位或个人领用危险化学品后，在使用过程中也需要严格按照双人双锁管理，不允许长时间放置在不上锁的试剂柜、实验桌、试剂架等处。

2、所有涉及危险化学品实验产生的废液均需要盛装在适宜容器，标明信息，暂存在学院废液中转站，待学校统一回收处置。

五、其他事项

1、若未按规定存放管制类化学品，学院将没收该类化学品并通告批评，并取消实验室使用权限。

2、若因个人存放不当，引发相关事故，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负责人的责任。

附件：

广西医科大学药学院易制毒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使用计划表（科研专用）

广西医科大学药学院办公室

2022年12月16日印发

校对：李福森

录入：刘妍颖

附件：

广西医科大学药学院
易制毒易制爆等危险化学品使用计划表（科研专用）

申请人姓名		申请人层次		学号或工号	
联系电话		专业和年级		导师姓名	
危险化学品使用计划（请充分说明，可另附页）					
序号	药品名称	数量	用途	计划使用情况	预计使用起止时间
1					
2					
...					
申请人承诺： <p>本人所提供信息真实，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人承诺在使用危险化学品期间，严格做好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安全保管及安全回收处理。我已阅读并严格遵守广西医科大学药学院关于易制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服从安排和管理，认真执行。若有违反，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并接受相应的惩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导师承诺及意见： <p>本人承诺做好相关教导和监督学生安全使用危险化学品工作。我已阅读并严格遵守广西医科大学药学院关于易制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服从安排和管理，认真执行。若有违反，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并接受相应的惩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药学实验中心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注意：本表一式三份，药学院中心实验室、指导老师和学生各执一份。